附件：

2019年海淀区智能网联汽车专项资金（关键技术项目）申请报告

项目名称：

牵头单位（公章）：

…… （如有合作单位可自行添加）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中关村科技园区海淀园管理委员会

二○一九年十月

填写说明

**一、填报要求**

本申报表各项内容必须如实填写，各项栏目不得空缺，无此内容时填“无”，数字一律取整数，有字数要求项目要按照规定填写，企业名称须填写全称。请以■确定选择项，如选项后有横线，请在横线上补充说明具体情况。

**二、指标说明**

1、企业法人代码：应采用国家统一规定的企业法人代码。

2、上市情况：如为境外上市，请写明上市地点。

3、总收入：指企业全年的生产产品销售收入、服务收入和与商品销售收入、其它业务收入、营业外收入等各种收入的总和。

4、项目建设期：指项目开始研发到项目产业化完成的时间（截至2019年10月31日）。

5、项目总投资额：指项目建设期内的总投资。

6、项目已完成投资额：指项目建设期起始至2019年10月31日的投资额。

7、项目新增投资额：指项目的预计新增投资额。

8、项目资金来源／其他政府支持：指已获得的国家、市区各级政府的资金支持，在备注中注明资金专项名称及支持金额。

9、企业法人代表或负责人阅读企业承诺后，需亲自签字或签章，并加盖企业公章后扫描上传，否则此申报视为无效。

1. **申报企业基本情况**

|  |
| --- |
| **（一）申报企业基本信息** |
| 企业名称 |  |
| 成立时间 |  | 法人代码 |  | 注册资本  | 万元 |
| 注册地址 |  | 邮编 |  |
| 通讯地址 |  | 邮编 |  |
| 股权结构 | 股东 | 出资额 | 股权比例 |
|  | 万元 | % |
|  | 万元 | % |
|  | 万元 | % |
|  | 法定代表人 | 项目负责人 | 项目联系人 |
| 姓名 |  |  |  |
| 办公电话 |  |  |  |
| 移动电话 |  |  |  |
| 传真 |  |  |  |
| E-mail |  |  |  |
| 单位类型 | □央企 □国企 □民营企业 □高校 □科研院所 □科民非 |
| 企业特性 | □“十百千工程”重点培育企业 □千人计划企业□海淀区重点企业 □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中关村高新技术企业 □留学人员创办的企业 □大专院校办的企业 □科研院所办的企业 □科研院所整体转制企业 □独角兽企业□中关村前沿技术企业 □其他  |
| 上市情况 | □上海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主板 □创业板 □中小板 □科创板□境外上市 □新三板 □尚未上市 |
| 职工总数 | 人 | 其中：博士 | 人 | 硕士 | 人 | 本科 | 人 |
| **（二）企业介绍（300字）** |
| 1. 企业总体情况。
2. 企业重大事件和获奖情况。
 |
| **（三）**企业团队情况（300字） |
|  |
| **（四）**企业主营业务情况和研发情况 |
| 1. 企业主营业务情况。
2. 主导产品。
3. 研发水平。
4. 研发成果。
5. 研发资源配置情况。
 |
| **（五）2017年-2019年企业获奖情况** |
|  |
| **（六）企业获得风险投资情况** |
|  |
| **（七）单位财务状况** |
| 指标 | 2016年 | 2017年 | 2018年 | 2019年1-9月 |
| 总收入 | 万元 | 万元 | 万元 | 万元 |
| 缴税总额 | 万元 | 万元 | 万元 | 万元 |
| 净利润 | 万元 | 万元 | 万元 | 万元 |
| 研发支出 | 万元 | 万元 | 万元 | 万元 |
| 研发支出比例 | % | % | % | % |
| 总资产 | 万元 | 万元 | 万元 | 万元 |
| 净资产 | 万元 | 万元 | 万元 | 万元 |
| 备注：  |
| **（八）企业享受相关扶持政策情况** |
| 指标名称 | 2017年 | 2018年 | 2019年 |
| 支持资金（含中央、市、区） | 万元 | 万元 | 万元 |
| 土地补贴 | 万元 | 万元 | 万元 |
| 房租补贴 | 万元 | 万元 | 万元 |
| 其他政策支持 | 万元 | 万元 | 万元 |
| **（九）合作单位情况（如无可不填）** |
| 合作单位名称 |  |
| 成立时间 |  | 法人代码 |  | 注册资本  | 万元 |
| 注册地址 |  | 邮编 |  |
| 办公地址 |  | 邮编 |  |
| 通讯地址 |  | 邮编 |  |
|  | 法定代表人 | 企业负责人 | 联系人 |
| 姓名 |  |  |  |
| 办公电话 |  |  |  |
| 移动电话 |  |  |  |
| 传真 |  |  |  |
| E-mail |  |  |  |
| 单位类型 | □企业 □产业联盟 □高校 □科研院所□社会团体 □民办非企业单位 □新型研发机构 □其他  |
| 企业特性 | □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海淀区重点企业□中关村高新技术企业 □海淀区胚芽企业□科研院所办的企业 □独角兽企业 □科研院所整体转制企业 □中关村前沿技术企业□大专院校办的企业 □千人计划企业□留学人员创办的企业 □其他  |
| 上市情况 | □上海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主板 □创业板 □中小板 □科创板□境外上市 □新三板 □尚未上市 |
| 合作单位介绍及近三年成果、获奖等情况（300字以内） |
|  |
| 合作单位财务状况 |
| 指标 | 2017年 | 2018年 | 2019年1-9月 |
| 总收入 | 万元 | 万元 | 万元 |
| 缴税总额 | 万元 | 万元 | 万元 |
| 净利润 | 万元 | 万元 | 万元 |
| 研发支出 | 万元 | 万元 | 万元 |
| 研发支出占总收入比重 | % | % | % |
| 总资产 | 万元 | 万元 | 万元 |
| 净资产 | 万元 | 万元 | 万元 |

注：合作单位表格可根据实际情况增加。

**二、关键技术项目基本情况**

|  |
| --- |
| **（一）基本信息** |
| 项目名称 |  |
| 项目研发落地地点 | （地址要详细） |
| 项目所属产业环节（智能网联汽车产业链环节） | □车载智能感知设备 □车载处理器芯片□车载计算平台 □车载操作系统□集成控制及执行系统 □通信和信息交互系统□定位与导航系统 □车载智能终端及HMI系统□云控平台系统 □信息安全系统 □自动驾驶系统 □智能座舱□其他（请自填）  |
| 项目来源 | □国家科技重大专项 □国家重大实验室 □科技创新-2030项目□国家科技进步一等奖 □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国家技术发明一等奖 □国家科技支撑计划□其他（请自填） |
| 项目建设期 |  年 月-- 年 月（截止到2019年10月31日） |
| 开发形式 | □合作开发 □独立开发 □其他  |
| 项目创新性 | □国际首创 □国内首创 □重大改进 □消化吸收 □引领产业变革 □颠覆性创新 □替代进口或填补国内空白水平□其他  |
| 项目先进性 | □国际领先 □国际先进 □国内领先 □国内先进 |
| 项目可靠性 | □可靠性验证 □车规级测试 |
| 项目产业化阶段 | □研发阶段 □小试 □中试 □小批量生产 □批量（规模）生产 |
| 项目产品首次上市时间 |  |
| 产品市场分析 | □具有国际竞争力 □具有国内竞争力  |
| **（二）项目背景及项目必要性及简介（300字）** |
|  |
| * 1. **关键技术项目情况（500字）**
 |
| 1.关键技术产品（简介）1. 技术创新性（原创点）
2. 技术先进性
3. 可靠性描述。
4. 产业化情况。
5. 对产业链的带动作用。
6. 产品市场分析与竞争力分析。
7. 产品研发生产运营模式。
8. 市场未来预期
 |
| **（四）关键技术产品项目进度和年度目标（每年填写100字）** |
| 年度 | 分年度目标及实施内容 |
| 2018年 |  |
| 2019年 |  |
| 2020年 |  |
| 备注： |
| **（五）项目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100字）** |
| 1. 经济效益。
2. 社会效益。
 |

**三、项目资金使用计划**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投资总额 | 万元 | 已投入资金 | 万元 | 新增投资 | 万元 |
| 已投入资金来源 | 资金来源 | 金额 | 备 注 |
| 企业自筹 | 万元 |  |
| 银行贷款 | 万元 |  |
| 政府资金 | 万元 | （请写明专项名称及支持金额） |
| 其他 | 万元 | （请写明具体方式及金额） |
| 小计 | 万元 |  |
| 新增资金来源 | 资金来源 | 金额 | 备 注 |
| 企业自筹 | 万元 |  |
| 银行贷款 | 万元 |  |
| 申请海淀区资助 | 万元 | （请写明占投资总额的比例） |
| 其他政府资金 | 万元 | （请写明专项名称及支持金额） |
| 其他 | 万元 |  |
| 小计 | 万元 |  |
| 新增投资用途 | 支出科目 | 金额 |
|  | 万元 |
|  | 万元 |
|  | 万元 |
|  | 万元 |
|  | 万元 |
| 合 计 | 万元 |
| 海淀区资金用途 |  | 万元 |
|  | 万元 |
|  | 万元 |
| 合 计 | 万元 |

**四、附件材料列表**

|  |  |
| --- | --- |
| **序号** | **名 称** |
| 1 | 承诺书（签字、盖章） |
| 2 | 营业执照副本 |
| 3 |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复印件 |
| 4 | 企业信用报告 |
| 5 | 项目知识产权证明材料 |
| 6 | 会计事务所出具的项目已投资金额及收入的专项审计报告，内容包括：（截止到2019年10月31日）项目实际支出的总投资情况及支出明细表、项目产业化取得的收入情况及收入明细表 |
| 7 | 提交企业关键技术突破、项目创新性、成果前沿性以及核心技术认定的有关证明材料，市场占有率国内、国际居前的第三方机构公开数据证明材料。 |
| 8 | 项目获得投资证明 |
| 9 | 其他相关材料 |

说明：申报金额在30万元（含）以上的企业须提交信用报告，信用等级达到BB级（含）以上及信用报告（含评级报告、征信报告和补充征信报告）中没有不良信息记录。

2019年海淀区智能网联汽车产业专项资金

（关键技术项目）申请报告

（编制要点）

**一、项目申报企业基本情况**

1、 企业设立情况及管理水平（包括股权结构、出资金额、出资比例、出资类型；经营管理制度建设等）。

2、 企业财务经营状况（近三年及本年截止到9月份）。

3、 企业研发资源配置，研发环境、生产条件及产业基础。

4、 企业主营业务、主导产品、技术水平、研发成果及企业资质。

1. 企业资质、获奖和重大事件。
2. 项目责任人及项目团队情况。

**二、关键技术项目介绍**

8、项目概述，包括项目的定性描述，属于的领域，技术产品的基本描述。

9、项目的先进性、可行性和成熟性、可靠性分析

（1）项目的技术创新性及先进性。

一是详细说明本项目的基本原理及关键技术内容，描述项目的技术或工艺路线、产品结构等。

二是论述项目创新点，包括技术创新、产品结构创新、生产工艺创新、产品性能及使用效果的显著变化等。

三是简述本项目国内外行业发展现状、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近期发展趋势，并与国内外同类产品及技术现行指标进行比较分析（**可列表说明**）。

四是对产业链的带动作用分析。项目是否是对制约产业链发展的关键技术进行研发，对整个产业链的促进作用，以及对提升区域经济产业结构的作用等。

（2）项目可靠性。

项目当前进展情况，本项目产品的技术检测、分析化验的情况；本项目在小试、中试或生产条件下进行试验或小批量试生产、产业化阶段的情况，包括项目质量的稳定性、收率、成品率等；本项目产品在实际使用条件下的可靠性、耐久性、安全性等。车载设备是否达到车规级标准。

10、项目进度

（1）整体进度。包括已投资情况，是否进入产业化阶段，预计完成产业化的时间及效益等。

（2）产业化情况。包括资金、生产（包括生产场地）、销售等方面已具备的条件。核心技术成果的来源，知识产权状况。**其中合作开发、委托开发的项目，需附上直接与该项目共同**实施相关的合作开发协议书和有关技术资料，并明确合作成果的知识产权归属**。**

（3）达产后情况。

一是项目达产后的实现年工业产值、销售收入、缴税总额、净利润、创汇额等经济指标；产业地位、市场占有率等。

二是技术、质量指标。项目完成后达到的主要技术与性能指标、质量标准等。

三是对区域产业发展贡献。介绍本项目对海淀区高精尖经济结构的构建及对产业升级和带动的促进作用。

**三、项目产品市场分析与竞争力分析**

11、本项目产品的主要用途、应用领域、需求量及未来市场预测；项目产品的经济寿命期；相关替代产品分析（**可列表说明）**。

12、本项目产品国内主要生产厂家的情况；国内同类在建和已建项目的基本情况；产品的竞争优势和劣势。

**四、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使用计划**

13、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方案

1. 投资使用计划（包括已投入和新增投入资金使用情况等）

15、申请政府资金的使用计划

**五、项目经济效益分析**

1. 产品成本分析
2. 产品单位售价与盈利预测
3. 经济效益分析
4. 项目投资评价

**六、项目社会效益分析**

19、论述本项目产生的社会效益

**七、项目风险与控制**

20、对项目的技术、市场、管理或技术团队等方面的风险进行分析，并说明控制对策。

**八、财务数据及专项审计说明**

21、项目申报中依据企业年度审计报告或税务报表数据填报。

22、项目行产业化已实现收入或计划实现收入均为含税销售或服务收入。

23、专项审计报告已投资支出及计划投资明细科目按如下列示：

（1）直接费用是指在课题实施过程（包括研究、中间试验试制和产业化等阶段）中发生的与之直接相关的费用。

设备费：项目实施过程中购置或试制专用仪器设备，对现有仪器设备进行升级改造，以及租赁使用外单位仪器设备而发生的相关费用。不得列支购置通用设备，特别是办公设备。

材料费：项目实施过程中消耗的各种原材料、辅助材料等低值易耗品的采购及运输、装卸、整理等费用。不得列支购置普通办公耗材。

测试化验加工费：项目实施过程中由于申报单位自身的技术、工艺和设备等条件的限制，必须委托外单位（包括申报单位内部独立经济核算单位）进行的检验、测试、设计、化验、加工、计算、试验等费用。

燃料动力费：项目实施过程中相关大型仪器设备、专用科学装置等运行发生的可以单独计量的水、电、气、燃料消耗等费用。

差旅费：项目实施过程中开展科学实验（试验）、科学考察、业务调研、学术交流、市场推广等所发生的外埠差旅费和市内交通费。

会议费：项目实施过程中为组织开展学术研讨、咨询论证以及组织协调项目等活动而发生的会议费用，包括会议住宿费、伙食费、文件资料印刷费、会议场地租用费、专用设备租用费、劳务费、交通费等，会议费不能超过总经费预算10%。

档案/出版/文献/信息传播/知识产权事务费：项目实施过程中需要支付的出版费、资料及印刷费、专用软件购买费、文献检索费、专业通信费、专利申请及其他知识产权事务等费用。

劳务费：项目实施过程中支付给项目组成员、项目组临时聘用人员等的劳务性费用。项目组成员、临时聘用人员的社会保险补助（不包括公积金补助及支付费用）纳入劳务费科目中列支。财政供养人员不得列支劳务费。劳务费的开支标准参照国家及北京市有关规定执行。

咨询费：项目实施过程中支付给临时聘请的咨询专家的费用。专家咨询费不得支付给参与专项课题研究及其管理相关的工作人员。

其他费用：项目实施过程中除上述费用之外的其他直接相关的支出，应当在申请预算时单独列支，单独核定。

（2）间接费用

间接费用是指项目单位在组织实施项目过程中发生的无法在直接费用中列支的相关费用。主要包括项目单位为项目研究提供的现有仪器设备及房屋，水、电、气、暖消耗，以及有关管理费用的补助支出等。以及科研人员激励支出是指项目单位为提高科研工作绩效安排的相关支出。

间接费用实行总额控制，按照不超过项目经费中直接费用扣除设备购置费后的13%核定，其中用于科研人员激励支出的相关支出一般不超过直接费用扣除设备购置费后的5%。

**附件材料列表**

|  |  |
| --- | --- |
| **序号** | **名 称** |
| 1 | 承诺书（签字、盖章） |
| 2 | 营业执照副本 |
| 3 |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复印件 |
| 4 | 企业信用报告 |
| 5 | 项目知识产权证明材料 |
| 6 | 牵头企业与合作单位的合作协议复印件（包括牵头单位和合作单位之间分工的说明）**如无联合申报单位可无该材料** |
| 7 | 会计事务所出具的项目已投资金额及收入的专项审计报告，内容包括：（截止到2019年10月31日）项目实际支出的总投资情况及支出明细表、项目产业化取得的收入情况及收入明细表（加盖企业公章） |
| 8 | 提交企业关键技术突破、项目创新性、成果前沿性以及核心技术认定的有关证明材料，国内、国际市场占有率居前的第三方机构公开数据证明材料。 |
| 9 | 项目获得投资证明 |
| 10 | 项目核心团队来源证明 |
| 11 | 其他相关材料 |